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 2023 年节能降碳基础能力建设
项目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核查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核查（安阳市、
鹤壁市、济源示范区）

项目编号：豫政采（2）20231455-8

甲 方：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 方：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0 月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王鹏

通讯地址：郑州市正光路 11 号

邮政编码：450000

电话：0371-69691103 传真：0371-69691103

电子信箱：henanjienerg@163.com

受托方（乙方）：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联系人：魏未

通讯地址：郑州市黄河北街 4 号附 1 号

邮政编码：450000

电话：0371-63942543 传真：0371-63942543

电子信箱：hnnyjcz@163.com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河南省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22〕41 号）的相关要求，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 2023 年节能降碳基础能力建设项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对中标地区重点企业开展能源利用数据核查等工作，乙方负责对纳入名单范围的重点用能单位，核查其

2022 年度的能源利用数据以及相关生产数据，并出具核查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对安阳市、鹤壁市、济源示范区 39 家重点用能单位 2022 年度能源利用数据进行客观、公正、独立地核查，并编写核查报告等。

第二条 乙方需严格按照《河南省重点用能单位能源消费报告核查和核查规范指南（试行）》、招标文件规定的现场核查和服务质量、明确的任务分工等相关要求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数据核查工作，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 内向甲方提交企业 2022 年度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核查报告。

第三条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照每个企业的核查费用为 2.2 万元（贰万贰仟元整），甲方根据乙方完成的核查企业数量支付费用，且支付方式如下：

1、乙方通过甲方组织的审查验收并完成项目资料汇交，且经甲方确认前述汇交资料符合要求的，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100% 总核查费用（85.8 万元，大写：捌拾伍万捌仟元整）。乙方未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月内完成向甲方提交全部企业 2022 年度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核查报告，乙方需向甲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总核查费用的 10%）。

2、乙方核查结束后甲方组织专家对乙方提交的核查报告进行评审打分（评审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须在 5 个工作日 内对相关报告

进行修改完善后再次提交评审，如乙方有核查报告未通过专家评审，且未通过评审的核查报告比例超过 10%，乙方将被纳入河南省用能权核查机构黑名单，不得再以任何形式参与河南省用能权核查相关工作；二次评审仍未通过（二次评审费用由乙方负担）的报告，按照每个企业报告 2.2 万元（贰万贰仟元整）进行扣除；如发现核查机构在核查过程中有数据造假行为，一经发现，追回全部中标合同费用，并将核查机构纳入信用体系。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户名：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郑州金苑支行

账号：1702022719200046782

第四条 双方承担下列义务：

1、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便利，方便乙方与中标省辖市有关部门、核查企业进行沟通联系；

2、乙方应当与被核查企业签订保密协议，并保证核查人员对企业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的各种能源消费、经济、产能产量等）做好保密工作。

3、乙方在完成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报告核查编制工作后，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相关要求协助开展用能权交易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组织技术人员协助开展用能权交易配额分配、交易办法等用能权交易相关课题研究。

(2) 为甲方提供用能权交易相关的技术指导和咨询。

(3) 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用能权交易相关培训、指导企业进行系统开户等操作。

(4) 根据甲方要求，为重点用能单位数据报送提供技术支持。

第五条 核查工作验收标准及方式：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能源利用状况核查报告（一式三份）和电子版，并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

第六条 技术成果所有权归属：核查报告相关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七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各自指定自己的项目联系人。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八条 因发生不可抗力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 4 份，双方各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 1：乙方核查企业名单

附件 2：乙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此页无正文)

甲 方 (盖章):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3年 10月 13日

乙 方 (盖章): 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3年 10月 13日

附件 1:

核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市	所属行业	主要生产装置
1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高炉工序	2200m ³ +2800m ³ +4747m ³ 高炉
2	安阳市新普钢铁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高炉工序	2×600m ³ 高炉
3	安阳汇鑫特钢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高炉工序	750m ³ 高炉
4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特钢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高炉工序	2×450m ³ 高炉+2×580m ³ 高炉
5	河南亚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高炉工序	3×630m ³ 高炉
6	河南凤宝特钢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高炉工序	450m ³ +1780m ³ 高炉
7	林州市合鑫铸业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高炉工序	450m ³ 高炉
8	河南利源合金有限公司	安阳市	镁合金	2×25000KVA 矿热炉
9	林州林钢铸管科技有限公司	安阳市	钢铁	
10	安阳中盈化肥有限公司	安阳市	合成氨	46 万吨/年液氨生产装置
11	河南利源燃气有限公司	安阳市	焦化	5.5 米捣固焦炉×4
12	安阳市湖波熟料有限公司	安阳市	建材	4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
13	湖波集团安阳市新天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安阳市	建材	4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
14	安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安阳市	建材	4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
15	安阳新福润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安阳市	建材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16	安阳贝利泰陶瓷有限公司	安阳市	建材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17	河南安阳日日顺陶瓷有限公司	安阳市	建材	年产 250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18	河南安阳日日升陶瓷有限公司	安阳市	建材	年产 430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19	安阳朗格陶瓷有限公司	安阳市	建材	年产 90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20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安阳市	有色	年产 10.7 万吨粗铅生产线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市	所属行业	主要生产装置
21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鹤壁煤化工有限公司	鹤壁市	甲醇	60万吨/年甲醇生产装置
22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鹤壁市	建材	2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
23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鹤壁市	建材	50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
24	河南省富来陶瓷有限公司	鹤壁市	建材	年产 120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25	鹤壁市凌云建材有限公司	鹤壁市	建材	年产 138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26	河南省鸡金山建材有限公司	鹤壁市	建材	年产 1680 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
27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钢铁高炉工序	1200m³ 高炉+1300m³ 高炉+2×508m³ 高炉
28	河南中原特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钢铁电弧炉	12t+3t 电炉
29	济源市丰田肥业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化肥	年产 7 万吨磷酸一铵生产装置
30	济源市万洋肥业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化肥	年产 15 万吨磷酸一铵生产装置
31	济源市方升化学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烧碱	年产 4 万吨烧碱生产装置
32	河南联创化工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烧碱	年产 35 万吨烧碱生产装置
33	河南金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焦化	5.5 米捣固式焦炉×2
34	河南金马中东能源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焦化	7.65 米顶装焦炉×2
35	济源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建材	4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
36	河南金利金铅集团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有色	26m² 还原炉+18m² 还原炉+13m² 还原炉
37	济源市万洋冶炼（集团）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有色	8.4m² 还原炉+8.2m² 烟化炉
38	济源市金利金鸿实业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有色	2.5m² 阳极泥熔炼炉+分银炉
39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济源示范区	有色	年产 27 万吨电锌锌锭生产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8699511600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 册 资 本	伍佰万圆整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 立 日 期	1990年10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罗春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 冶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咨询、技术转让, 冶金机械及冶炼设备的研发; 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评审, 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 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 清洁生产审核咨询; 建设项目环境监理; 环境监测; 环境检测; 节能技术咨询;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节能评估、能源审计、节能量审核服务; 绿色低碳技术服务; 碳核查服务; 节能检测; 产品碳足迹评价服务; 温室气体减排技术咨询; 碳减排与碳转化利用技术研发; 资源循环利用技术咨询; 节水管理与技术咨询;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 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放射防护检测与评价; 放射卫生检测与评价;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检测、评价;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服务及销售、网络技术服务; 房屋租赁; 晒图; 安全教育咨询; 工程咨询; 工程管理服务 (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郑州市黄河北街4号附1号		
		登 记 机 关	 2021 年 08 月 0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